**附件7：**

**经济学院第五届教职工趣味运动会比赛规程**

一、比赛时间：

 2021年4月19日上午9:30——11:30

二、比赛地点：旗山校区西区篮球场

三、比赛单位：三办、经济学系、国际经济与贸易系、工商系、财务管理与会计学系、金融与投资学系

四、比赛项目

1.篮球定点投准（每队10人）

地点：西区篮球场

规则：男、女队员根据自己的意愿选择投篮区，三分线外投中计3分，罚球线投中计2分，合理冲撞区投中得1分，每人限投5粒球，以全队进球累计计分后确定比赛名次。

2.摸石头过河（每队10人）

 地点：西区篮球场

规则：比赛采取接力的形式进行。每单位发放3块砖头，比赛开始前，参赛队员站在起跑线后第1、2块砖上，手拿第3块砖，选手依次将砖踩在脚下交替前行10米，参赛选手身体任何一部分不得触碰地面，每触碰地面一下则该单位总用时增加3秒，以最后一名参赛队员越过终点停表，用时少者成绩列前。

3.足球保龄（每队10人）

地点：西区篮球场

规则：参赛选手采用脚踢足球的方式将足球踢向水瓶阵，足球距水平阵距离为8米，每名选手只限踢两次，以最好成绩计入团队总分，团队总分高者成绩列前。

五、比赛规则

1.教职工以系、办为单位组队，参赛单位不得弃权。

2.共设3个集体项目，参赛队员男女不限，但每个队员原则上限参加2个项目。

3.项目成绩，第一名10分，第二名8分，第三名6分，第四名5分，第五名4分，第六名3分。

4.出勤率计分（可并列），第一名10分，第二名9分，第三名8分，第四名7分，第五名6分，第六名5分。为保证考勤的客观性，各单位工会委员交叉考勤。每队总成绩＝项目得分＋出勤率计分得分，按照总分高低排定名次。

六、奖励办法

设一等奖1名、二等奖1名、三等奖2名，分别给于1200元、1000元、800元、800元奖励。

七、相关要求与说明

1.请各单位组织尽可能多的队员参赛。

2.每个参赛单位，按非课堂教学超工作量50个学时，所有参赛队员记为参加学生活动一次。

3.若比赛时间因故改期，另行通知。

4.队员参赛时，请穿运动鞋和服装，注意比赛安全。

5.4月20日下午16:00，获奖单位各派一名老师领奖。

6.本规程由院工会负责解释。

八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刘福文老师 电话：2286793